

泉 州 市 教 育 局 文件

泉州师范学院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泉教德[2010]26号

关于在暑期开展敬老爱老助老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、老龄办，市直各学校：

为大力弘扬中华民族敬老爱老助老的传统美德，切实加强青少年的思想道德教育，根据《关于开展第四届敬老爱老助老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》精神，市教育局、市老龄办决定，在暑期开展第四届敬老爱老助老主题教育活动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、读敬老书。暑期组织青少年学生认真阅读《中国敬老故事精华》等敬老书籍，通过多种形式，广泛开展读书敬老活动。拟于6月下旬放假前在市区举行“泉州市敬老爱老助老主题教育活动”启动仪式，向中小学代表赠送《中国敬老故事精华》、《温陵新孝典》等书，形成青少年对长辈及老年人的感恩之情、孝顺之心的和谐氛围。

2、做敬老事。假期在青少年学生中开展“回报父母养育之恩，为身边的老人做一件有意义的事”活动。各学校要以此为契机动员、引导青少年从自身做起，从身边小事做起，从回报父母做起，在家庭为父母做一件力所能及的家务事，到福利院、敬老院为孤寡老人做一件好事，到社区开展敬老爱老助老志愿服务。

3、写敬老文。在读敬老书、做敬老事的基础上，动员青少年学

生撰写敬老爱老助老感想文章。文章内容以孝敬父母、关爱老人为主题，既可以是读敬老书的心得体会，可以是自己或身边发生的孝敬父母、关爱老人的故事，也可以是自己尊敬长辈、帮助老人的切身感受。征文于8月25日前发送到泉州德育网“敬老爱老助老主题活动征文”专题邮箱。届时将组织评奖，对获奖的同学和指导教师颁发荣誉证书。

4、抒敬老情。在广泛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的基础上，举办“敬老爱老助老”演讲比赛。拟于9月中旬举办“泉州市青少年敬老爱老助老”演讲比赛，进一步宣传敬老爱老助老传统美德。各县（市、区）市直学校在开展活动后推荐中小学各1名学生代表参加演讲比赛。参赛选手名单于9月1日前报送市教育局德育科。

各县（市、区）市直学校要结合实际，紧紧围绕“敬老爱老助老”的主题，倡导“读敬老书、做敬老事、写敬老文”，开展敬老爱老助老主题教育活动，力争推动广大青少年在学校做一个好学生，在家庭做一个好孩子，在社会做一个好少年。

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

二〇一〇年六月一日

主题词：教育 敬老爱老助老 活动 通知

抄送：省委教育工委、省教育厅、省老龄委办公室，泉州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老龄委主任、副主任。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0年6月1日印发